

111 年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4人。
- 二、委員任期：

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108年6月14日至111年6月16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召集人	楊民賢	4	0	100
委員	吳癸森	4	0	100
委員	陳松棟	4	0	100
委員	林國全	4	0	100

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111年6月17日至第8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為止)，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4次(A)，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召集人	林國全	4	0	100
委員	楊民賢	4	0	100
委員	陳松棟	4	0	100
委員	林瑞嘉	4	0	100

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依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之規定，薪資報酬委員會每年應至少召開二次會議，本委員會成員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對董事會負責，且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一、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二、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薪資報酬委員會履行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一、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二、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三、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酬勞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日期&議案內容&決議結果：

薪資報酬委員會屆次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第 4 屆第 10 次 111.03.09	本公司 110 年度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配比率及金額。	<p>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p> <p>建議事項：目前員工酬勞係以萬分之 8 為基準，並按稅前盈餘指標達成率及策略性績效指標平均達成率作為調整因素，建議將該等調整因素予以明文規範。</p>
第 4 屆第 11 次 111.03.24	擬辦理本公司處長級以上人員 110 年度績效獎金發放事宜。	<p>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p> <p>建議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績效獎金簽請董事長決定經理人職務獎金月數時，請依「經理人薪酬結構標準」第 6 條第 2 項之規定，提供本公司標竿市場之全薪行情資料予董事長參酌。 二、依「經理人薪酬結構標準」第 6 條第 2 項之規定，個人績效獎金實際發放金額除依本公司「員工獎金管理要點」計算外，再參酌風險管理、內部稽核與法令遵循執行情形等因素調整，目前實際作法係在固定總額內個別調整增減後歸零，欠缺彈性及合理性，請研究改進。 三、請於附件四 110 年度處長級以上人員績效獎金發給明細表，備註說明市場薪資之資料來源。 四、「員工獎金管理要點」第 7 條及第 8 條第 3 項關於外部績效指標比較

		結果超過70%~130%範圍時之調整係數決定方式，欠缺合理性及周延性，建議檢討修正。
	擬辦理本公司處長級以上人員111年度薪資調整事宜。	決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建議事項： 一、請於附件四111年度處長級以上人員薪資調整明細表，備註說明市場薪資之資料來源。 二、提報董事會時請口頭說明公股金控同業薪資調整情形。
第4屆第12次 111.04.11	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陳報為肯定罹病員工於年度內績效貢獻，基於行方照顧員工之美意，擬修正該行「員工獎金管理要點」部分條文內容。	決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為因應「財政部派任或推薦至公股民營事業及其轉投資事業之董事長總經理薪資標準規範」第2點之修正，本公司擬自111年4月份起取消財政部派任代表其擔任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職務者之房租津貼。	決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請提案單位就案由及說明四酌作文字修正。
第4屆第13次 111.05.18	子公司華南商業銀行陳報為符合「財政部派任或推薦至公股民營事業及其轉投資事業之董事長總經理薪資標準規範」，擬修正該行「董事長、副董事長薪酬結構標準」部分條文內容，並修正章則名稱為「董事長副董事長薪酬結構要點」。	決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建議事項： 請修正本章則名稱為「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副董事長薪酬結構要點」，將修正條文第1條之「本行」修正為「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本行)」，並配合修正提案書內容及附件相關文字。
	子公司華南金創業投	決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p>資股份有限公司陳報為完善建立其董事長、總經理薪資報酬制度，擬新訂該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薪酬結構標準」。</p>	<p>過。</p> <p>建議事項：</p> <p>一、請修正本章則名稱為「華南金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及總經理薪酬結構要點」，並配合修正提案書內容、附件二至四(訂定總說明、逐條說明及草案全文)之章則名稱、第1條、第7條及第8條相關文字。</p> <p>二、請將附件三(逐條說明)第1條之「本公司」修正為「華南金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並配合修正附件四(草案全文)相關文字。</p> <p>三、請修正附件三(逐條說明)第6條之文字為「董事長、總經理為財政部推薦者，其當年度所支領之非固定收入總額不得超過固定收入總額。」，並配合修正提案書內容及附件相關文字。</p> <p>四、針對附件三(逐條說明)第4條、第5條所訂績效獎金、員工酬勞計算方式，建請研議如董事長、總經理為華南金融集團內人員兼任者，其「工作表現點數」是否以專任人員點數之20%計算。</p>
<p>第5屆第1次 111.06.20</p>	<p>為核發本公司羅總經理之退休金，謹檢陳擬發給之退休金計算表1份。</p>	<p>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p> <p>建議事項：</p> <p>一、提送董事會時請檢附羅君選擇適用勞退舊制之相關證明文件。</p> <p>二、請將勞動基準法第2條第4款有關「平均工資」定義之規定納作提案附件。</p> <p>三、請就附件一【退休金計算表】酌作文字修正及補充說明：</p> <p>(一)將退職所得計算欄之細項「退職所得計算」文字修正為「退職課稅所得」。</p> <p>(二)敘明本次退休金擬採一次性給付及相關法源依據。</p>

		<p>(三)敘明計算明細欄項下「每月未休薪資」之計算方式。</p> <p>(四)敘明計算明細欄項下「前六個月平均工資合計」之計算方式。</p> <p>(五)敘明羅君自民國66年3月1日進入子公司華南銀行服務至87年1月21日止(華南銀行民營化前)之年資，已由該行於民營化時辦理結算，並核給年資結算金。</p>
	<p>謹擬定本公司新任李總經理之薪資報酬，並自111年6月17日生效。</p>	<p>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p> <p>建議事項：</p> <p>一、請調整提案書說明一之文字表述，將「經理人薪酬結構標準」、「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2份規章分別納作附件一、二，其後附件編號順移。</p> <p>二、請於提案書說明三「...評核結果為71分」後增加「滿分80分」等文字。</p> <p>三、針對說明四有關單一月固定薪之核給建議，請參照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4條規定，加強敘明其薪資評估訂定時所考量之各項因素。</p>
<p>第5屆第2次 111.07.20</p>	<p>為使本公司董事長、副董事長及總經理(下合稱首長)之薪酬結構更臻完善，擬取消首長之房租津貼，另增訂經營津貼，並配合修正本公司「董事長、副董事長薪酬結構標準」、「經理人薪酬結構標準」之章則名稱及部分條文。</p>	<p>決議：本案暫緩決議，待提案單位完整蒐集相關資料後再行提報。</p>
<p>第5屆第3次 111.08.19</p>	<p>為使本公司董事長、副董事長及總經理(下合稱首長)之薪酬結構更臻完善，擬取消首長之房租津貼，另增訂經營</p>	<p>決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並請提案單位將本次會議檢附之參考資料「針對第5屆薪資報酬委員會第2次會議詢答事項之彙整說明」加以整理後，列作董事會提</p>

	津貼。	案附件。
第 5 屆第 4 次 111.09.13	子公司華南銀行陳報為使該行董事長、副董事長及總經理(下稱首長)之薪酬結構更臻完善，擬取消首長之房租津貼，另增訂經營津貼。	決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配合本公司董事長、副董事長及總經理經營津貼之增訂，擬重新計算前任羅總經理之退休金，並核發其退休金差額。	決議： 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